

有靈的活人

文／苗石 圖／SHI_O



2025.11 版權所有

從「泥土人」成為「有靈的活人」，因為有神的靈在其中而顯出「榮耀、尊貴」的特質；我們不僅要活出生命的見證，也要以好行為見證神。

神用塵土，按著自己的形象與樣式造人。塵土乃一般人視為「劣質」的原料，看似「無用」，而且隨處可見，價值極低，更談不上珍貴。但神在造人的材料裡加上了「神性」的屬性——尊貴、榮耀、權柄和能力，致使這「泥土人」被創造成「傑作」，著實完美。

奇妙的神在這「泥土人」的鼻孔裡吹了一口「氣」，使之成為有靈的活人，始祖——亞當因應而生，而這一口「生命的氣息」的「傑作」，在所有被造萬物中榮膺「神的兒子」（路三38），足見神的關懷與慈愛，提升了人尊貴的價值。

人的靈乃居於萬物最高的地位，表現出「良心」、「感覺」與「統合」，能直接與天父真神交通、團契，方能表達敬神、拜神與愛神之中的心靈互動；受造的同時，神也賦予人心思、情感與意志，這口來自神的「生氣」，使人成為有靈的活人，有自由意識，可以自在活動，還尊稱為神的兒子。

世上的靈是有所分別的，神的靈是「至尊、至聖、至高無上」，乃是自有永有的真神（出三14）；天使的靈是「服役的靈」（來一14），奉神差遣、效力於將承受救恩的人；撒但的靈是「因美貌卻心中驕傲且榮光敗壞」（結二八17），其實是非自存、且是變壞的天使；人的靈是「被造時，神吹的一口氣」（創二7），得享神的榮耀、權柄、尊貴與能力，是和神最親近的靈——「神的兒子」。但因帶著血肉之軀，成為最脆弱的「靈」，因「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」（林前十五50）。

用塵土所受造的人，為維護生命，每天需要進食、飲水。主耶穌曾說：「不要憂慮吃什麼、喝什麼、穿什麼，這些都是外邦人所求的……」（太六31-36）。肉身的脆弱與其他受造之物雷同，但是「有神的靈」的活人，不擔憂吃穿，不害怕、不必憂慮未知的明日，因神賞賜的「生命的靈」，讓人得尊貴、成為祂的兒子，神當然會以完全的愛養育、懷抱，將人眷顧得無微不至，遠遠超越肉身父母的能耐。

「神的兒子」當有神的榮耀之靈及榮耀所發之光輝。使一無用處的「泥土人」直接「升級」，不同於一般受造之物只為溫飽三餐，徒勞深陷尋食、美食和養食的計較（路四4），而是活出不一樣的生命內涵與生存價值，畢竟「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一切的話」。神創造萬物後，告訴始祖：「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吃，吃

的日子必定要死。」此清楚的命令，不得模糊，也不容改變和懷疑。而榮耀之尊乃在於被造的人可以守約、敬重與遵守。

「神的兒子」當有神的權柄之靈。神賜給亞當安居在伊甸園，管理這地，沒有任何受造之物可取代，故亞當在伊甸園如王一般，可號令所有動物，並且由他命名。「伊甸之王——亞當」當之無愧，但享權柄之餘，他必須盡管理之責，從內在意念思想、外在行為表現，足堪領受「萬物之靈長」稱號，可以與神對話，也必戰戰兢兢完成神吩咐的事。

「神的兒子」當有神的尊貴之靈。尊貴且高尚，猶如晶瑩剔透的寶石，毫無瑕疪與污點，無比珍貴，不是其他生物可以比擬的。一般物質也許可貴，但神的「尊貴」乃至豐富的生命內涵，是屬天、屬靈的製品，不容等閒視之。

「神的兒子」當有神的能力之靈。不僅要活出生命的見證，也要以「好行為見證神」（彼前二12），讓人因此認識神。能力是一種內存的「力量」，更是無可取代的「聰明」，因智慧來自於天父。真神的權能是「說有就有，命立就立」、「是就說是，不是就說不是」，沒有太多懸念，本就正直、正向、不徇私，也無需矯揉造作，「高高在上」的傲視；反而是充滿慈憐的「同行」，更無鄙視人的自命不凡。

從「泥土人」成為「有靈的活人」，因為有神的靈在其中，而顯出「榮耀、尊貴」的特質。我們當積極樂觀，用感謝的心來成就「神兒子」的「人的靈」，完美的映照出神的樣式，才真能對得起天父真神。

「除了神的靈，沒有人知道神的事」（林前二11-12）。所有受造之物，只有人擁有神的靈，而且既是屬神的，將來也要歸於神。我們的心思意念、言行舉止都要朝著維護這「生命氣息」而存活。在特有的「自由意識」裡，像神靈的完全，與被罪污濁的世代有所分別。所以違背神，引誘人遠離神，不守神的規約，甚至盡所能「破壞」引誘再去得罪神，這就罔顧了神給的寶貴靈命。世人在墮落中，與神的關係遭破壞，也遠離神，何等可悲、可嘆！

犯罪的始祖違命吃了「善惡果」，明亮的眼，都見著赤露的身軀而「羞恥」；「聰明」的心，卻蒙蔽了神的慈愛，再互相推卸責任，即使躲避神的面也是一時的，終究要面對神的懲罰，實在得不償失。

當「泥土人」亞當接受神賦與的「靈」，自此刻起「自由意志」隨著啟動，可以正確分辨神的吩咐，信守者則向善，棄守者將成撒但的同路人，反向則近惡。我們當時時更新變化，如被活化的「泥土」，明白神的旨意，願意主動親近神，敬拜專心於主前。

二千年前主基督親自道成肉身降世為人，重要的使命全為了拯救「失喪的靈魂」，開啟得救唯一道路——信基督、受洗罪得赦。讓主的寶血（人的靈命），因主的愛與應許，再次「復活」，這條又新又活的路，要拯救「有靈的死人」，不再沉淪，不再失望。

因此復活的主升天前，再度向門徒吹一口氣說：「你們受聖靈」（約二十22），此乃「聖靈」內住人心的應許；信主、受洗、受聖靈，一步步循序漸進，將失落的「苦難」，藉著聖靈的降臨，去除再獲新生命，再度擁有神的靈的同在。接連回到亞當被造時的那口「生氣」，關乎永生，永遠成為神的兒子不再分離。我們當查考聖經、祈求聖靈，也依靠聖靈的能力，可以越來越明白神的——「奧祕」。

教會乃基督的身體，有神的靈才屬基督（羅八9），切勿「成有靈的死人」，要能明確分辨何謂屬神的教會，才不徒勞枉然。真教會乃聖靈親自設立的教會，具全備的真理和得救的福音，信徒皆能活出有盼望的生命，尤其在這末世，人心不變，循善者少，從惡者多，更應力傳福音。人肉體的生命，七八十歲轉眼即過，當好好把握這美好的機會與信息，活出「有靈的活人」該有的尊貴——體現基督的形象，積極傳揚主名，將來歡喜相約進樂園。

